

# 政协全国委员会办公厅文件

政全厅发〔2019〕97号

---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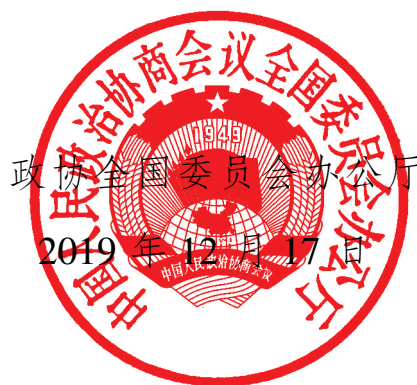
## 关于举办十三届全国政协新任委员 专题学习研讨班的预通知

委员：

为及时深入学习贯彻中共十九届四中全会和中央政协工作会议精神，按照汪洋主席关于“要搞好全国政协委员学习中央政协工作会议精神专题培训，两年内轮训一遍”的要求，进一步强化理论武装、指导履职实践，开好全国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，拟于2020年2月中旬，举办十三届全国政协新任委员专题学习研讨班。本次学习活动采用视频直播方式，以全国政协机关为主会场，协同31个省区市政协设置分会场。其中，京内委员由全国政协办公厅负责组织，在京集中学习；京外委员由相关省、自治

区、直辖市政协负责组织，在所在省区市集中参加同步远程学习。

按照《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委员履职工作规则》要求，学习研讨班出席情况计入委员履职档案。请预作准备，届时参加集中学习活动的。



联系电话：010-66191702 010-66191707

---

政协全国委员会办公厅秘书局

2019年12月17日印发

---

